**采购办盖章**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一、招标项目编号：**XJTQ-HTS-2020-002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分散委托中介

**三、招标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序号 | 标项名称 | 数量（只） | 预算金额(万元) | 采购内容 |
| 1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一） | 1000 | 150.00 | 采购生产母羊（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 2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二） | 1360 | 204.00 | 采购生产母羊（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 3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三） | 1000 | 150.00 | 采购生产母羊（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 4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四） | 1140 | 171.00 | 采购生产母羊（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 5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五 | 1000 | 150.00 | 采购生产母羊（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 6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六） | 1000 | 150.00 | 采购生产母羊（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 7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七） | 1000 | 100.00 | 采购育肥羊（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 8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八） | 1000 | 100.00 | 采购育肥羊（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 9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九） | 928 | 92.80 | 采购育肥羊（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 10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十） | 1000 | 100.00 | 采购育肥羊（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 11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十一） | 1541 | 154.10 | 采购育肥羊（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2019年或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应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营业执照具备相应的经营范围）；

3、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法人委托人须携带法人授权书及委托人身份证。

4、投标人代表须提供近一个季度（连续三个月）有效社保证明（社保缴纳明细）原件；

5、投标企业须具备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原件；

6、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结果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开标现场查询）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招标文件的报名/发售时间、地址、售价:**

**1．报名（发售／获取）时间：**2020-5-14至2020-5-19（全天）

**2．报名（发售／获取）地址：**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及和田市人民政府网该采购公告附件中的招标（采购）文件可直接下载并参与投标

**3．标书售价(元)：**0

**4．投标人购买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无，在开标时一并进行资格审核

**六、投标截止时间：**2020-05-20 11:00

**七、投标地址：**和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田市北京工业园区滨河路10号三桥桥头处）

**八、开标时间：**2020-05-20 11:00

**九、开标地址：**和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田市北京工业园区滨河路10号三桥桥头处）

**十、 投标保证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名称 | 投标保证金金额（元） | 开户银行 | 收款账号 | 交付方式 | 备注 |
| 1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一） | 3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支行 | 107031722125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无须到和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换取收据，开标时需携带投标保证金电子回单）。 |
| 2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二） | 4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支行 | 107031722125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无须到和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换取收据，开标时需携带投标保证金电子回单）。 |
| 3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三） | 3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支行 | 107031722125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无须到和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换取收据，开标时需携带投标保证金电子回单）。 |
| 4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四） | 3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支行 | 107031722125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无须到和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换取收据，开标时需携带投标保证金电子回单）。 |
| 5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五） | 3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支行 | 107031722125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无须到和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换取收据，开标时需携带投标保证金电子回单）。 |
| 6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六） | 3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支行 | 107031722125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无须到和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换取收据，开标时需携带投标保证金电子回单）。 |
| 7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七） | 2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支行 | 107031722125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无须到和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换取收据，开标时需携带投标保证金电子回单）。 |
| 8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八） | 2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支行 | 107031722125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无须到和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换取收据，开标时需携带投标保证金电子回单）。 |
| 9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九） | 18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支行 | 107031722125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无须到和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换取收据，开标时需携带投标保证金电子回单）。 |
| 10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十） | 2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支行 | 107031722125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无须到和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换取收据，开标时需携带投标保证金电子回单）。 |
| 11 | 和田市羊扶贫资金采购项目（包十一） | 3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支行 | 107031722125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 | 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至指定账户（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无须到和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换取收据，开标时需携带投标保证金电子回单）。 |

**十一、其他事项：**

1、本项目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标准的，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政府采购政策。

**十二、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天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艳敏**

**联系电话：0903-2033044** 15199758584

**地址：**和田市滨河路8号

**2、采购人名称：**和田市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艾尼瓦尔

**联系电话：15199740881**

**地址：**和田市工业园区滨河路21号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和田市政府采购办

**联系人：**刘敏

**监督投诉电话：**0903-2516256

和田市农业农村局 新疆天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13日 2020年05月13日